

DB 14

山 西 省 地 方 标 准

DB 14/T 2361—2021

地理标志产品 高平大黄梨



2021 - 11 - 22 发布

2022 - 01 - 22 实施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1
4 术语和定义.....	1
5 地域环境.....	1
6 质量要求.....	2
7 检验方法.....	3
8 检验规则.....	4
9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4
附录 A（规范性） 高平大黄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山西省知识产权局提出并监督实施。

本文件由山西省知识产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XS/TC 08)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高平市铁炉贡梨种植专业合作社、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平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培文、王建飞、任小云、宋天庆、杨电新、韦小江、牛晓霞、李世梅、赵文明、吕佩佩、袁宏霞、姬伟、申士斌、童媛媛、杜占利、梁凤萍、赵锐敏。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地理标志产品 高平大黄梨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高平大黄梨的保护范围、术语和定义、地域环境、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地理标志保护范围内生产的高平大黄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T 10650 鲜梨

GB 1245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酸的测定

NY/T 2637 水果和蔬菜可溶性固形物含量的测定 折射仪法

3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高平大黄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为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15年第143号公告批准的山西省高平市现辖行政区域，应符合附录A的规定范围。

4 术语和定义

GB/T 10650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1

高平大黄梨

保护范围内生产的大黄梨，果形近长圆柱形或卵圆形，果色黄绿，果肉酸甜可口、汁多味浓。

5 地域环境

5.1 地理环境

本区域地处山西东南部，泽州盆地北端，太行山西南边缘，海拔800 m~1391 m，属大陆性暖温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雨热同季。

5.2 气候

5.2.1 气温

年平均气温10℃，无霜期180天左右。

5.2.2 日照

年平均日照时数2330 h，光照充足。

5.2.3 降水

年降水量为400 mm~600 mm。

5.3 土壤

土壤类型为褐土，有机质含量 $\geq 2\%$ ，土壤pH值为7.5~8.5。

6 质量要求

6.1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优等果	一等果	二等果
基本要求	各等级的黄梨完整良好，无不正常的外部水分，无异嗅及异味，果面清洁，发育正常，具有贮存或市场要求的成熟度。		
果形	果形端正，近长圆柱形或卵圆形，具有本品种应有的特征。	果形端正，近长圆柱形或卵圆形，允许有轻微缺陷，具有本品应有的特征。	果形近长圆形或卵圆形，允许有轻微缺陷，仍保持本品种应有的特征，不得有偏缺过大畸形果。
果梗	完整	完整	允许轻微损伤
色泽	成熟时黄绿色，贮藏15天后逐渐转为金黄色		
风味	酸甜可口、汁多味浓		
果实横径/(mm)	≥ 80	≥ 75	≥ 65
单果质量/(g)	≥ 300	≥ 250	≥ 200
果面缺陷	刺伤、破皮划伤	无	无
	碰压伤	无	允许轻微伤，总面积不超过0.5 cm ² ，不得变褐
	磨伤	无	允许轻微磨伤，总面积不超过0.2 cm ²
	果锈	无	无
	日灼	无	无
	雹伤	无	无

项目		要求		
	虫伤	无	无	无
	病害	无	无	无
	虫果	无	无	无
果面缺陷允许度		无	允许 2 项	允许 4 项
注：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geq 8\%$ 时采收。				

6.2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可溶性固形物/ (%)	≥ 8.0
总酸（以柠檬酸计）/ (%)	≤ 0.23
果实硬度/ (kg/cm ²)	4.5~7.0

6.3 安全指标

6.3.1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

6.3.2 农药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7 检验方法

7.1 感官要求

按GB/T 10650中有关规定执行。

7.2 理化指标

7.2.1 可溶性固形物

按NY/T 2637规定的方法测定。

7.2.2 总酸

按GB 12456规定的方法测定。

7.2.3 果实硬度

按GB/T 10650附录B规定的方法测定。

7.3 安全指标

7.3.1 污染物限量

按GB 2762规定的方法执行。

7.3.2 农药残留限量

按GB 2763规定的方法执行。

8 检验规则

8.1 组批

同一产地、同一成熟度、同一等级、同一包装日期的产品为一个批次。

8.2 抽样方法

按GB/T 10650规定执行。

8.3 检验分类

8.3.1 交收检验

每批产品交收前应进行交收检验，交收检验项目包括包装、标志、标签、感官要求及可溶性固形物，检验合格方可交收。

8.3.2 型式检验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对本标准要求的全部项目进行检验：

- a) 每年采收时；
- b) 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提出要求时。

8.4 判定规则

8.4.1 交收检验时，在整批产品中感官要求不符合等级果的比例超过 5%时，判定其等级和感官要求不合格，允许降低等级或重新分等；包装、标志、标签若有一项不合格，则判交收检验不合格。

8.4.2 型式检验时，在整批产品中感官要求不符合等级果的比例超过 5%时，判定其等级和感官要求不合格，允许降等或重新分等；当感官要求、理化指标出现不合格项时，允许复验，若复验结果仍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安全指标有一项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9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9.1 标志、标签

包装上应标明产品名称、质量等级、产地、包装日期、生产单位、净含量、执行标准代号和地理标志产品保护专用标志。

9.2 包装

外包装采用纸箱、塑料箱、木箱等，两端箱面上留4~6个通气孔。包装箱材料、单果包装用PE或PVC发泡网套或模板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规定的要求。

9.3 运输

按GB/T 10650规定执行。

9.4 贮存

应使用果品专用库贮存，库内要通风，温度在3℃~5℃，保持清洁卫生、无异味。



附录 A
(规范性)

高平大黄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A.1 高平大黄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高平大黄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见图1。



图 A.1 高平大黄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图